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或認購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UNIVERSE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COMPANY LIMITED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 *Universe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寰宇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6)

**有關恢復公眾持股量之公佈**

茲提述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有關授出豁免)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有關配售要約人持有之最多82,000,000股股份)之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恢復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獲要約人告知，配售代理已成功向獨立承配人(「該等承配人」)配售由要約人持有之合共82,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約9.04%。據要約人告知，配售事項之完成分兩批進行。第一批(即轉讓49,8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完成(「第一批股份轉讓」)，而第二批(即轉讓32,200,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完成(「第二批股份轉讓」)，連同第一批股份轉讓，統稱為「該等股份轉讓」。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所有該等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緊隨該等股份轉讓完成後及於本公佈日期，227,655,403股股份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25.11%。因此，已恢復上市規則第8.08條所規定之25%最低公眾持股量。

## 股權架構

以下為本公司(i)緊接該等股份轉讓完成前；及(ii)緊隨該等股份轉讓完成後及於本公佈日期之股權架構概要：

股東	緊接該等股份 轉讓完成前		緊隨該等股份轉讓 完成後及 於本公佈日期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 概約%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 概約%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755,056,873	83.28	673,056,873	74.24
林傑新先生(附註1)	5,920,000	0.65	5,920,000	0.65
公眾股東	145,655,403	16.07	227,655,403	25.11
<b>總計</b>	<b><u>906,632,276</u></b>	<b><u>100.00</u></b>	<b><u>906,632,276</u></b>	<b><u>100.00</u></b>

附註：

1. 林傑新先生為執行董事。
2. 該表格內若干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調整。

承董事會命  
寰宇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小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小明先生、洪祖星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永冠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鄧耀榮先生。